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媒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4

债券代码：112975

债券简称：19 华媒 01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2019 年末，公司及各级子公司对相关资产的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预计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	28,498,020.42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55,440.95
存货减值损失	40,267.7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0,911,433.20
商誉减值损失	23,027,230.33
合计	112,532,392.66

坏账损失主要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本期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28,553,461.37 元，不涉及关联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747,602.64	35,582,210.36	13,036.80	5,802,173.53	54,514,602.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251,624.03	-12,166,192.38			52,085,431.6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小计	88,999,226.67	23,416,017.98	13,036.80	5,802,173.53	106,600,034.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6,468.00	756,984.00	-	6,984.00	1,236,46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99,083.46	4,325,018.44	-	-	8,824,101.90
小计	4,985,551.46	5,082,002.44	-	6,984.00	10,060,569.90
合计	93,984,778.13	28,498,020.42	13,036.80	5,809,157.53	116,660,604.22

存货减值损失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盛元第高数码图文影像有限公司已停止数码印刷业务，期末结存的原材料类存货已无可使用价值，可变现净值基本为零，因此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0,267.76 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主要系：（1）子公司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持有快点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39%股权，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5 号出具的中林评字[2020] 69 号《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快点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快点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425,000,000.00 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59,414,775.69 元。

（2）本公司子公司盛元印务有限公司持有北京中环盛元数字图文有限公司 49%股权，根据北京中环盛元数字图文有限公司资产分配方案，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 494,550.00 元，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258,805.58 元差异 764,255.58 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3）子公司浙江华媒投资有限公司、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浙江弘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股权，浙江弘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连续 3 年亏损，未来盈利情况不可预计，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17,307.38 元。（4）本公司子公司盛元印务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时代盛元数字图文影像有限公司 49%股权。江苏时代盛元数字图文影像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为 3.7 万元，应收账款 22 万，固定资产 20 万元，应收账款已预计无法收回，固定资产系较难变现的设备，公司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基本为 0，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15,094.55 元。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期末累计减值金额	依据
快点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225,164,775.69	165,750,000.00	59,414,775.69	评估减值
北京中环盛元数字图文有限	1,258,805.58	494,550.00	764,255.58	评估减值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期末累计减值金额	依据
公司				
浙江弘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307.38	0.00	517,307.38	连续三年亏损，未来盈利状况不可预估。
江苏时代盛元数字图文影像有限公司	699,467.94	0.00	699,467.94	评估减值
合计	227,640,356.59	166,244,550.00	61,395,806.59	-

商誉减值损失主要系：商誉为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整体资产组（北京红舞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艾特嘉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广州励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智明远扬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朋智博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资产组以未来预计产生的税前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税前折现率为 11.89%，预测期为 5 年，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长率以及相关费用等，上述假设基于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的发展规划和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管理层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整体资产组进行了评估（北京红舞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艾特嘉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广州励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智明远扬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朋智博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并出具了坤元评报〔2020〕114 号《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经测试，中教未来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整体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资产组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发生减值，故计提商誉减值 23,027,230.33 元。

二、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

1、应收账款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

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其他应收款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无风险组合	无风险的地铁广告经营权保证金、地铁广告资源代理经营履约保证金、产业建设项目履约保证金

3、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4、存货减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

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及商誉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

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共计减少公司 2019 年度股东权益总额 11,308.44 万元，利润总额 11,308.44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涉及公司关联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审批程序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合理。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

序合法有效。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依据充分，计提后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较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九、备查文件

- 1、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